

學術論文/報告系列 (十六)

Occasional Paper No.16

論佛教中國化之

「佛性」概念對儒家人性論  
論述的影響

——兼論中國哲學之哲學問題

THE INFLUENCE OF THE CONCEPT  
OF BUDDHATA IN CHINESE  
BUDDHISM ON TH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IN CONFUCIANISM  
— ALSO ABOUT PHILOSOPHICAL PROBLEMS IN  
CHINESE PHILOSOPHY

劉振維 著

By Liu Cheng-Wei

 香港大學  
饒宗頤學術館  
Jao Tsung-I Petite Ecol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B244  
20113  
學術論文/報告系列 (十六)

Occasional Paper No.16

論佛教中國化之  
「佛性」概念對儒家人性論  
論述的影響

——兼論中國哲學之哲學問題

THE INFLUENCE OF THE CONCEPT  
OF BUDDHATA IN CHINESE  
BUDDHISM ON TH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IN CONFUCIANISM  
— ALSO ABOUT PHILOSOPHICAL PROBLEMS IN  
CHINESE PHILOSOPHY



劉振維 著

By Liu Cheng-Wei



香港大學  
饒宗願學術館  
Jao Tsung-I Petite Ecol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  
學術論文/報告系列(十六)

論佛教中國化之「佛性」概念對儒家人性論論述的影響  
——兼論中國哲學之哲學問題

劉振維 著

© 劉振維 2009

出版：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  
(香港大學大學道2號2樓；電話：2241 5598)

印刷：藝印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柴灣安業街3號新藝工業大廈4樓D座)

版權所有，本刊物任何部分若未經版權持有人允許，不得用任何方式抄襲或翻印。

2009年12月

Jao Tsung-I Petite Ecole, HKU  
Occasional Paper No. 16

**The Influence of the Concept of Buddhata in Chinese Buddhism on th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in Confucianism**  
*— Also about Philosophical Problems in Chinese Philosophy*

By Liu Cheng-Wei

© Liu Cheng-Wei 2009

Published by:  
Jao Tsung-I Petite Ecol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2/F, No.2 University Drive, Hong Kong; Tel: 2241 5598)

Printed by:  
Standartprint Co. Ltd  
(4D Sunview Industrial Building, 3 On Yip Street, Chaiwan, Hong Kong)

December 2009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stored in a retrieval system,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in writing of the author.

ISBN-978-988-18330-5-1  
Printed in Hong Kong

## 作者簡介

劉振維，臺灣宜蘭人，祖籍遼寧海城。臺灣大學哲學學士（1993）、碩士（1996）、博士（2002）。博士論文題為《論先秦儒家思想中禮的人文精神》。現任朝陽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研究包含中國人性論史、儒家、道家、中國哲學史、臺灣書院及儒學，以及通識教育等領域。已出版《從「性善」到「性本善」——一個儒學核心概念轉化之探討》（2006）。先後參與臺灣、中國大陸、瑞典隆德等舉辦之學術會議三十餘場，並發表學術研究論文；於學術期刊發表學術論文三十餘篇。

## About the Author

Liu Cheng-Wei, born in Taiwan I-Lan, Ancestral home Liaoning Haicheng. He got his BA(1983), Master(1996), Ph.D. (2002) from th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octoral dissertation topic is *On the Humanistic Spirit of Li in Pre-Chin Confucian philosophy*. He is currently teaching as an Associate Professor in the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at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His research interests are Chinese theory of human nature history, Confucianist research, Taoism studies, Chinese philosophy history, Taiwan academy and Confucianism, as well as General Education research and so on. He is the author of *From "Human Nature is Good" to "Human Nature is Originally Good" — An Enquiry into the Transformation of Central Concept of Confucianism*(2006). He has given presentations at conferences held in Taiwan, Mainland China, Sweden Lund, and published various papers in Chinese academic journals.

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  
學術論文/報告系列  
編輯委員會

顧問：饒宗頤教授、李焯芬教授

主編：鄭焯明博士

執行編輯：龔敏博士

助理編輯：羅慧小姐(兼秘書)、陳德好小姐、余穎欣小姐

The Jao Tsung-I Petite Ecole, HKU  
Occasional Paper Series  
Editorial Committee

Advisors : Professor Jao Tsung I, Professor C F Lee

Chief Editor : Dr Cheng Wai Ming, Peter

Executive Editor : Dr Kung Man

Assistant Editors : Miss Luo Hui (Secretary) , Miss Chan Tak Hou,  
Miss Yue Wing Yan

## 內文提要

中國到底有沒有哲學？抑或是中國哲學到底是不是哲學？此於學界爭議了近百年，原因除外緣的歷史變遷與政治現實的因素外，更內在的原因或應自「現代新格義」着手。本文論題，即欲藉由佛教中國化的「格義」進程，以「佛性」概念為核心，試圖說明中國哲學史上儒家人性論的發展、吸納與轉化。透過古代格義的發生與消融，當可對照今日我們所面臨的處境，如是自能產生不同的視域與思維。按孔子「一字褒貶」以降的春秋史觀，與西方世界或回教世界的史觀大相逕庭，但都屬於歷史活動，是為「歷史」。哲學理應亦是如此，意即哲學於中國地域中的思維活動，自然可稱為「哲學」。本文陳述的動機，乃是就「從『性善』到『性本善』」的大視野觀之。宋明新儒學的人性論論述，「佛性」概念的衍變及其對之的滲透與影響，是為不可不關注的焦距。這即是一個值得探討的中國哲學式的哲學問題，因為清楚理析概念的發展與轉化，我們方能明瞭儒家人性論的意義，而不是將儒家人性觀點單純地視為「人性本善」，宛如信仰般的成為「信念」而已。本文區分三部分討論，一闡述佛教中國化之「佛性」概念的衍變及其意義，二討論佛性對於儒學人性論的滲透以及儒學本身的吸收與轉化，三藉此討論中國哲學式的哲學問題是有其深刻的意義。最後作一結論。

## Abstract

The question whether there is any philosophy in China or whether Chinese philosophy is philosophy has been debated over the last hundred years within China. This question has to be tackled from the “new adaptation” of Western philosophy in the Chinese context. This paper will talk about the introduction of Buddhist thought into China and the “adaptation” that took place. By analyzing the influence of the concept of the Buddhata 佛性 on the Confucian discussion of “human nature” we can observe how Confucian philosophy adopted certain concepts from Buddhism and in the process transformed itself. This allows us to get a clearer understanding of the transformation of Confucian philosophy during the Song-Ming period. The paper has three parts: In the first part the meaning of “Buddha nature” in the context of Chinese Buddhism will be explained, in the second part the influence of this concept on Confucian philosophy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Confucian notion of “human nature” will be discussed, in the third part the particular approach of Chinese philosophy will be discussed based on the findings of the first two parts.

# 目 錄

第一節	前言 .....	4
第二節	佛教中國化之「佛性」概念的 演變及其意義 .....	7
第三節	佛教中國化之「佛性」對儒學人性 論的滲透與影響 .....	30
第四節	從格義現象看中國哲學的蘊義 .....	43
第五節	結論 .....	57



## 第一節 前言

就中文言，「哲學」一辭是在1902年《新民叢報》中首先使用，且是由日文轉介過來的，初始，其蘊義如同「國學」、「文化」等概念一樣。<sup>1</sup>但自「哲學」一語納入漢語文化圈以來，所謂中國到底有無哲學，便成為一個不斷被討論與爭議的問題。討論如是問題自有其意義。但誠如錢穆（1895—1990）所言：「惟中國哲學與西方哲學究有其大相異處，是亦不可不辨。」<sup>2</sup>換句話說，中國自有其哲學。更精確地說，哲學活動在中國一地的呈顯與在西方地區的呈顯不盡相同，是以所著重的問題與視域自然有所差異。正如自孔子（551—479 B.C.）以降「一字褒貶」的春秋史觀，與西方世界或回教世界的史觀大相逕庭，但都屬於歷史活動，是為「歷史」；傳統中醫以陰陽五行的調和觀運行了兩千餘年，與西醫抑制病因的實證觀不甚相同，但俱屬於醫學活動，是為「醫學」。哲學理應亦是如此。然則，何以近

\* 本文曾發表於臺灣佛光大學哲學系主辦，2007年06月8—9日在宜蘭舉辦的「中國哲學史與哲學問題：書寫與理據」學術研討會。

<sup>1</sup> 參徐洪興主編：《二十世紀哲學經典文本：中國哲學卷·前言》（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9年），第1頁。

<sup>2</sup> 錢穆說：「哲學一名詞，自西方傳譯而來，中國無之。故余嘗謂中國無哲學，但不得謂中國人無思想。西方哲學思想重在探討真理，亦不得謂中國人不重真理。尤其如先秦諸子及宋明理學，近代國人率以哲學稱之，亦不當厚非。惟中國哲學與西方哲學究有其大相異處，是亦不可不辨。」見其《現代中國學術論衡》（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84年），第21頁。

百年來不斷糾纏於中國到底有無哲學？抑或是中國哲學到底是不是哲學？原因除外緣的歷史變遷與政治現實因素外，更內在的原因或應自「現代新格義」着手，如是方能瞭解錢穆「不可不辨」之認知。

本文論題，欲藉佛教中國化廣義而言的格義進程，以「佛性」概念為核心，試圖說明中國哲學史上儒家人性論的發展、吸納與轉化。透過古代格義的發生與消融，當可對照今日我們所面臨的處境，如是自能產生不同的視域與思維。本文陳述動機，乃是就「從『性善』到『性本善』」的大視野觀之。從先秦孟子（372—289 B.C.）「性善」的存有式論說，荀子（約313-238 B.C.）主張當盡量滿足人性欲求的「化性起偽」說，西漢董仲舒（179—104 B.C.）「性待教而為善」的人性實踐、東漢王充（27—100）主張性「有善有惡」的先天說，而至魏晉時代何晏（約190—249）、王弼（226—249）對人性提出本體論式的論述，一躍於唐代李翱（772—836）主張回復人原本良善之性的「復性」，終至朱熹（1130—1200）明確主張「人性本善」的先驗論，其間上下超過千餘年，地域橫跨東西與南北，孟子之見當不可直接視為即是朱熹於《四書集注》中所解釋的新孟子。<sup>3</sup> 宋明新儒學的人性論論述，「佛性」概念的衍變及其對之的滲透與影響，是為不可不關注的焦距；這即

<sup>3</sup> 關乎此，可參筆者近年來的論著，具體呈顯於拙著《從「性善」到「性本善」——一個儒學核心概念轉化之探討》（臺中：光塩出版社，2006年）。

是一個值得探討的中國式哲學的哲學問題。因為清楚釐析概念的發展與轉化，我們方能明瞭儒家人性論的意義，而不是將儒家人性觀點單純視為「人性本善」，宛如信仰般的成為「信念」而已。

本文區分三部分討論，一闡述佛教中國化之「佛性」概念的衍變及其意義，二討論佛性對於儒學人性論的滲透以及儒學本身的吸收與轉化，三藉此討論中國哲學式的哲學問題是有其深刻的意義。最後作一結論。

## 第二節 佛教中國化之「佛性」概念的演變及其意義

佛教以成佛為眾生的終極目的。印度原始佛教之「佛性」(Buddhatā)乃指「眾生成佛的可能」。<sup>4</sup> 佛教傳到中國，經過了早期的譯經過程，到南北朝時，「佛性」成為佛教理論討論的重心之一，並成為爾後隋唐重要佛教宗派的基本理論。<sup>5</sup> 於是，「佛性」概念成為中國化佛教認定的成佛之正因。基本上說，原始佛教認為人生的一切根本上都是「苦」，因為一切都是遷化不息、變動無常，不外是苦集之場，故由色受想行識「五蘊」和合所構成之人之軀體，即是諸苦的集合。形成人痛苦的原因在於「無明」，因人心思維的虛妄而擾亂身心，遂生苦惱迷惑，產生相伴行舉。因此，去苦正是佛教的根本義；去苦即是滅煩惱，滅生死因果，意即所謂「涅槃」(Nirvāṇa)。<sup>6</sup> 「佛性」概念是在如是的基礎上進一步開展的。

印度的《涅槃經》是闡述佛性概念最主要的經典。在其未傳入中國前，東晉已有學者闡述自身對佛性的見

<sup>4</sup> 郭朋：《中國佛教思想史》上卷（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95頁；賴永海：《中國佛性論》（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9年），第3頁。

<sup>5</sup> 方立天：《中國佛教與傳統文化》（臺北：桂冠圖書公司，1990年），第297頁。

<sup>6</sup> 參方立天：《中國佛教與傳統文化》，第127—152頁。

解。現已佚失的《法性論》，是慧遠（334—416）討論何為佛性的重要見解。《高僧傳·慧遠傳》留下隻字片語說：

先是中土未有泥洹常住之說，但言壽命長遠而已。遠乃歎曰：「佛是至極，至極則無變，無變之理，豈有窮耶！」因著《法性論》曰：「至極以不變為性，得性以體極為宗。」羅什見論而歎曰：「邊國人未有經，便聞與理合，豈不妙哉！」<sup>7</sup>

「泥洹」，即是「涅槃」<sup>8</sup>。故「泥洹常住」即「涅槃常住」，此觀點即是慧遠佛性論的重心。其以佛本身是至極不變的，是為性，欲「得性」，當以體會至極作為標宗。鳩摩羅什（344—413）見其議論甚為驚嘆，雖無經文佐據但理路符應，故稱其妙。慧遠在《沙門不敬王者論·求宗不順化》中亦提及：

是故反本求宗者，不以生累其神；超落塵封者，不以情累其生。不以情累其生，則生可滅；不以生累其神，則神可冥。冥神絕境，故謂之泥

<sup>7</sup> 〔梁〕慧皎撰：《高僧傳》卷6（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第218頁。

<sup>8</sup> 「泥洹：即是涅槃，又作尼日、尼畔，為梵語nirvāṇa的異譯。」見吳汝鈞主編：《佛教大辭典》「泥洹」條（北京：商務印書館國際有限公司，1992年），第318頁。

洵。<sup>9</sup>

「冥神絕境」的涅槃，是一無思想、無情感的存在境地，乃為無變至極。論者稱：「慧遠所論的『法性』，乃涅槃性體，亦即『佛性』、『真如』。所謂『至極』，既是形容涅槃性體，也是形容『法性』、『佛性』。『得性』之說，就清楚地表明了這一點。」<sup>10</sup> 如是理論陳述的方式，正是魏晉何晏、王弼試圖闡述人性的方法，<sup>11</sup> 是以論者宣稱：「慧遠『體極為宗』的『法性論』思想，與其說得自於印度大乘般若經，毋寧說源出魏晉本體論。」<sup>12</sup>

由之，慧遠於《沙門不敬王者論·形盡神不滅》中提出「神不滅」的觀點：

夫神者何耶？精極而為靈者也。精極則非卦象之所圖，故聖人以妙物而為言。雖有上智，猶不能定其體狀，窮其幽致。……神也者，圓應無主，妙

<sup>9</sup> [梁]慧皎撰：《高僧傳》卷6，第220頁。又見於[梁]僧祐撰：《弘明集》卷5，《大正新脩大藏經》第52冊（臺北：新文豐出版社，1983-1988），第30c頁。《大正新脩大藏經》後簡稱《大正藏》。

<sup>10</sup> 郭朋：《中國佛教思想史》上卷，第384頁。

<sup>11</sup> 關於何晏與王弼闡述人性的方法，參筆者〈儒學人性論的變奏——開創本體論論述的何晏與王弼〉一文，中國社會科學院主辦，中國社會科學院學術交流委員會、江西省社會科學院承辦，2006年11月17-18日於九江廬山舉辦的「中國社會科學院兩岸學術交流論壇——文化傳承與文學研究」學術研討會。（待刊）

<sup>12</sup> 賴永海：《中國佛性論》，第37頁。

盡無名，感物而動，假數而行。感物而非物，故物化而不滅；假數而非數，故數盡而不窮。<sup>13</sup>

「神」，是一種極為精緻而無以名狀的「靈」，故即使是如聖人之智亦無法察覺其形狀、窮盡其幽微的。「神」是無生、無名的，感應萬物與藉由規律（數指計算，具有規律意）而運行；但其不是物，亦不是規律，所以萬物有所遷變幻化、規律有所窮盡，但「神」是不滅的、不窮的。慧遠認為，正是因為「神不滅」，所以人即具有成佛的依據，人也才能達到涅槃之境。論者說，慧遠如是佛性之見是帶有濃厚的揉合性：「通觀慧遠的『法性論』，其所謂『法性』、『法真性』、『不滅之神』者，實際一種揉合佛教的『佛性』、魏晉玄學的『本無』和中國傳統宗教的『靈魂』的產物。」<sup>14</sup>如是思索又表現於梁武帝蕭衍（464—549）「真神論」中，基於篇幅，不予闡述。<sup>15</sup>

鳩摩羅什曾贊嘆慧遠之見，但據羅什弟子僧叡（約354—420）作〈喻疑〉，稱曾在長安聽到羅什辯答，肯定一切眾生皆有佛性，但未見及經文依據，所以未能

<sup>13</sup> [梁] 僧祐撰：《弘明集》卷5，《大正藏》第52冊，第31c頁。

<sup>14</sup> 賴永海：《佛學與儒學》（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32—33頁。

<sup>15</sup> 參任繼愈主編：《中國佛教史》第3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8年），第30—38頁；郭朋：《中國佛教思想史》上卷，第521—525頁；賴永海：《中國佛性論》，第45-52頁。

暢言。<sup>16</sup> 而此，為羅什另一弟子竺道生（374—434）所闡揚，開啟中土「一切眾生悉有佛性」的佛性理論之先河。道生不隨當時流行經論的文字約束，敢於思索推論，提出「一闡提人皆得成佛」的觀點，《高僧傳·竺道生傳》說：

又六卷泥洹先至京師，生剖析經理，洞入幽微，迺說阿闡提人皆得成佛。于時大本未傳，孤明先發，獨見忤眾。於是舊學以為邪說，譏憤滋甚，遂顯大眾，擯而遣之。……後涅槃大本至于南京，果稱闡提悉有佛性，與前所說合若符契。<sup>17</sup>

時法顯（約337—422）譯出《大般泥洹經》，經文指出「一闡提」（icchantika）<sup>18</sup> 不能成佛：「一切眾生皆有佛性，……除一闡提。」<sup>19</sup> 但道生認為，「自經典東流，譯人重阻，多守滯文，鮮見圓義」，故而「校閱真俗，研思因果」，<sup>20</sup> 首倡「一闡提」亦有佛性，也能成佛。此遭眾僧攻擊詰難。後曇無讖（Dharmarakṣa,

<sup>16</sup> 見僧叡：〈喻疑〉，《出三藏記集》卷5，《大正藏》第55冊，第41b—41c頁。

<sup>17</sup> 〔梁〕慧皎撰：《高僧傳》卷7，第256頁。

<sup>18</sup> 「一闡提：梵語icchantika的音譯，漢譯作斷善根、信不具足。指斷絕了善根，無法得救的眾生，不能成佛的眾生。」吳汝鈞主編：《佛教大辭典》「一闡提」條，第21頁。

<sup>19</sup> 見〔東晉〕法顯：〈分別邪正品〉，《佛說大般泥洹經》卷4，《大正藏》第12冊，第881b頁。

<sup>20</sup> 〔梁〕慧皎撰：《高僧傳》卷7，第256頁。



385—433) 譯出《大般涅槃經》，文稱「一闍提」亦有佛性，也能成佛。<sup>21</sup> 道生之見果然符合經典之義，遂令「京邑諸僧內慚自疚，迫而信服」，<sup>22</sup> 受到眾僧普遍贊揚。

道生於《妙法蓮華經疏》中說到：「聞一切眾生，皆當作佛。」「一切眾生，莫不是佛，亦皆泥洹。」<sup>23</sup> 明白宣稱眾生有性，皆當作佛。於是，道生以「體法為佛」談佛性，他說：「體法為佛，法即佛矣。」「法者，理實之名也。」「夫體法者，冥合自然，一切諸佛，莫不皆然，所以法為佛性也。」<sup>24</sup> 此道生將「法」、「自然」、「理實」等同，並稱成佛是「體法」、與自然冥合之結果。「法」既是成佛方法，所以即是佛性。又說：「以體法為佛，不可離法有佛也。若不離法有佛是法也，然則佛亦法也。」<sup>25</sup> 離法則無從瞭解佛，不離法瞭解佛亦是法，故謂法是佛，佛亦法。

<sup>21</sup> 見曇無讖：《大般涅槃經》卷5〈如來性品〉：「不定者如一闍提，究竟不移。犯重禁者，不成佛道，無有是處。何以故？是人若於佛正法中，心得淨信，爾時便滅一闍提。若復得作優婆塞者，亦得斷滅於一闍提。犯重禁者，滅此罪已，則得成佛。是故言必畢定不移，不成佛道，無有是處。真解脫中，都無如是滅盡之事。」又卷28〈師子吼菩薩品〉有言：「我經中說，一切眾生，乃至五逆、犯四重禁及一闍提，悉有佛性。」見《大正藏》第12冊，第393b、534c頁。

<sup>22</sup> 〔梁〕慧皎撰：《高僧傳》卷7，第257頁。

<sup>23</sup> 竺道生：《妙法蓮華經疏》，《續藏經》第150冊（臺北：中國佛教會影印已續藏經委員會，1968年），第809、823頁。

<sup>24</sup> 竺道生：〈獅子吼品〉，《大般涅槃經集解》卷54，《大正藏》第37冊，第549a、549a、549b頁。

<sup>25</sup> 竺道生：〈不入二法門品〉，《注維摩詰經》卷8，《大正藏》第38冊，第398b頁。